

AB2001 5045C1

三、東京都制定「改革大綱」—四所大學的整合藍圖

東京都於十一月十六日制定「大學改革大綱」，提出於二〇〇五年度整合都立四所大學，以設置前所未見的新大學改革大綱。

依據該大學改革大綱定義，將新大學定位為獨立行政法人，同時為提高大學運作的效率化，促進與研究生命科學等最先進範疇的「尖端科學技術研究科」等新企業的合作，還將成立「產學公合作中心」，以邁向「對社會有貢獻的大學」的目標而努力。

即將被整合的四所大學為：都立大學（八王子市）、都立科學技術大學（日野市）、都立保健科學大學（荒川區）以及都立短期大學（昭島市）等。石原知事除制定整合方案還提出檢討整合後的具體方案。

該具體方案的特色之一為：強調與社會的互動關係。尤其，在研究所成立尖端科學技術研究學科、資訊技術、生命科學以及超精密技術等科技課程，其主要目的即在將研究所得成果回饋社會。

另外，在新設大學成立並開始招生之前的二〇〇三年度，首先運作產學合作中心，以利於栽培有心創業的企業新兵。至於在都

AB20015045C2

廳官舍處所成立經營研究所，為便於社會人士通學，授業時間將改於平日的夜間及週六進行。

第二特色為，為發掘具有獨創性的學生，將採行多元化的升學考試方式，新大學的課業也承認高中學生的聽講，並於其中實施認定升學的「實習課程升學考試」，對於報考大學的資格也將不再硬性規定非高中畢業以及具備大學升學資格檢定考試等僵化的規定。

由於考量須加強嚴格對教師及學生品質的把關，考慮成立客觀的第三者教學評估機構，用以評審教師的授業內容。

對學生方面，還將採行嚴格的升級把關管理方式，成績惡劣者將予以退學處分，而成績優秀的學生則認定其跳級以進入碩士及博士課程的能力。